

【子計畫四：教師專業增能系統】

02-高雄市 109 學年度「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編制正職教師、儲備教師、大學生及其他教學人員學習扶助職前講習實施計畫【小港國中場次】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作業要點。
- 二、本市 109 學年度「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習扶助實施方案」整體行政推動計畫。

貳、目的：

- 一、提升現職教師、儲備教師、大學在學生（大二以上）及其他教學人員對學習扶助實施方案辦理內涵之了解。
- 二、提升現職教師、儲備教師、大學在學生（大二以上）及其他教學人員學習扶助及輔導之能力。
- 三、提升學校辦理學習扶助實施方案教學成效。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高雄市立小港國民中學

肆、參加對象：下列參加對象合計錄取人員約 340 位。

- 一、【1 月 21 日場次】：未取得本項知能且具有高級中學以下學校合格教師證之教師，錄取 170 位。
- 二、【1 月 22、25、26 日場次】：本市各國中小辦理學習扶助實施方案未取得高級中學以下學校合格教師證之教師、儲備教師、大學在學生（大二以上）及其他社會人士，錄取 170 位。（其中 10 個名額將開放以傳真方式報名，請勿與學校薦派重複報名，經審查重複報名者將以學校薦派序位為依據。若傳真報名人數不足額，名額將流用回學校薦派名額）。

三、依據學習扶助作業要點注意事項之教學人員資格規定，學習扶助教學人員資格，具有高級中學以下學校合格教師證者應接受 8 小時學習扶助師資研習課程；未取得高級中學以下學校合格教師證者應接受 18 小時學習扶助師資研習課程，始得擔任學習扶助師資，以確保學習扶助品質。

※錄取順序：

一、本學年度將協助本市國中小學校學習扶助方案之校內現職教師(含代理、代課教師)、退休教師、儲備教師、大學在學生（大二以上）及其他社會人士，由學校推薦並核章後報名列為第一優先錄取人員。

二、未來將協助本市國中小學校學習扶助方案之校內現職教師(含代理、代課教師)、退休教師、儲備教師、大學在學生（大二以上）及其他社會人士，由學校推薦並核章後報名列為第二優先錄取人員。

三、資格相同時以報名表單上傳之先後順序依序錄取。**(恕不提供現場報名)**

四、報名資料填寫不完整者或參加組別重覆勾選，恕不錄取

伍、研習時間：（一）未取得本項知能且具有高級中學以下學校合格教師證之教師：110 年 1 月 21 日 8 小時，全程參與者將核予 8 小時研習時數及證書 1 張。

（二）未取得高級中學以下學校合格教師證之教師、大學在學生（大二以上）及其他社會人士：110 年 1 月 22、25、26 日 18 小時，全程參與者將核予 18 小時研習時數及證書 1 張。

陸、研習地點：高雄市立小港國民中學北辰五樓視聽教室(小港區平和南路 185 號)。

柒、報名日期及方式：

1.請學校承辦人員於 110 年 01 月 11 日（星期一）下午 5 時前至本市教育局資訊服務入口：

(1)薦派 8 小時研習名單：表單填報編號 10236 號表單，每科至多推薦 3 名，每人只能選 1 個組別。

(2)薦派 **18 小時**研習名單：表單填報**編號 10237 號**表單，每科至多推薦 3 名，每人只能選 1 個組別。

2.錄取人員名單於 110 年 01 月 15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前公告於小港國中 (<http://www.hkjh.kh.edu.tw/>) 及本市國中小學習扶助網網頁 (<http://remedy.hkjh.kh.edu.tw/>)，請報名人員自行查閱，將不另行通知。

捌、研習課程表：

一、具有高級中學以下學校合格教師證之教師

【8 小時】 110 年 1 月 21 日(星期四)

時間/組別	內容		主持人/講師
	國小組	國中組	
08:00-08:20	報到（北辰 5 樓視聽教室）		小港團隊
08:20-08:30	教育局人員致詞		教育局人員 邱元甫校長
08:30-10:30	國小科技化評量系統測驗結果之教學應用(2) （國語文-北辰 4 樓綜合教室） （數學-北辰 5 樓視聽教室） （英語文-北辰 4 樓語言教室二）	國中科技化評量系統測驗結果之教學應用(2) （國語文-東君 4 樓 112 教室） （數學-東君 3 樓 101 教室） （英語文-北辰 4 樓語言教室一）	安招國小 陳俐伶主任 瑞興國小 宋育群主任 四維國小 何佳真老師 鳳翔國中 王慧君主任 英明國中 徐東弘校長 福山國中 陳怡君主任
10:30-10:40	休息		小港團隊
10:40-12:40	國小國語文補救教學課程規劃與教學設計(2) 國小數學補救教學課程規劃與教學設計(2) 國小英語文補救教學課程規	國中國語文補救教學課程規劃與教學設計(2) 國中數學補救教學課程規劃與教學設計(2) 國中英語文補救教學課程規	安招國小 陳俐伶主任 瑞興國小 宋育群主任 四維國小

	劃與教學設計(2) (各科上課地點同上節課)	劃與教學設計(2) (各科上課地點同上節課)	何佳真老師 鳳翔國中 王慧君主任 英明國中 徐東弘校長 福山國中 陳怡君主任
12:40-13:30	午餐		小港團隊
13:30-15:30	國小國語文補救教學教材教法(2) 國小數學補救教學教材教法(2) 國小英語文補救教學教材教法(2) (各科上課地點同上節課)	國中國語文補救教學教材教法(2) 國中數學補救教學教材教法(2) 國中英語文補救教學教材教法(2) (各科上課地點同上節課)	安招國小 陳俐伶主任 退休教師 洪雪芬老師 四維國小 何佳真老師 鳳翔國中 王慧君主任 英明國中 徐東弘校長 福山國中 陳怡君主任
15:30-15:40	休息		小港團隊
15:40-17:40	國小國語文補救教學教材教法(2) 國小數學補救教學教材教法(2) 國小英語文補救教學教材教法(2) (各科上課地點同上節課)	國中國語文補救教學教材教法(2) 國中數學補救教學教材教法(2) 國中英語文補救教學教材教法(2) (各科上課地點同上節課)	安招國小 陳俐伶主任 退休教師 洪雪芬老師 四維國小 何佳真老師 鳳翔國中 王慧君主任 英明國中 徐東弘校長 福山國中 陳怡君主任

17:40	課程結束(8 小時)	小港團隊
-------	------------	------

二、未取得高級中學以下學校合格教師證之教師、大學在學生（大二以上）及其他社會人士。

【18 小時】第一天： 110 年 1 月 22 日(星期五)

時間/組別	內容		主持人 /講師
	國小組	國中組	
08:00-08:20	報到(北辰 5 樓視聽教室)		小港團隊
08:20-08:30	教育局人員致詞		教育局人員 邱元甫校長
08:30-10:30	國小低成就學生學習動機提升 與教學經營實務案例研討(2) (北辰 5 樓視聽教室)	國中低成就學生學習動機提升 與教學經營實務案例研討(2) (北辰 2 樓視聽教室)	興田國小 吳孟珠校長 英明國中 徐東弘校長
10:30-10:40	休息		小港團隊
10:40-12:40	國小低成就學生心理特質與輔導 實務案例研討(2) (北辰 5 樓視聽教室)	國中低成就學生心理特質與 輔導實務案例研討(2) (北辰 2 樓視聽教室)	興田國小 吳孟珠校長 英明國中 徐東弘校長
12:40-13:30	午餐		小港團隊
13:30-15:30	學生學習扶助系統之建置與運作(2) (北辰 5 樓視聽教室)		博愛國小 曾鉉祥主任
15:30	第一天課程結束(18 小時)		小港團隊

【18 小時】第二天： 110 年 1 月 25 日(星期一)

時間/組別	內容		主持人 /講師
	國小組	國中組	
08:00-08:30	報到(北辰 5 樓視聽教室)		小港團隊
08:30-10:30	國小科技化評量系統測驗結果之教學應用(2) (國語文-北辰 4 樓綜合教室) (數學-北辰 5 樓視聽教室) (英語文-北辰 4 樓語言教室二)	國中科技化評量系統測驗結果之教學應用(2) (國語文-東君 4 樓 112 教室) (數學-東君 3 樓 101 教室) (英語文-北辰 4 樓語言教室一)	安招國小 陳俐伶主任 瑞興國小 宋育群主任 陽明國小 邱雅翎老師 鳳翔國中 王慧君主任 退休主任 林興壽主任 五福國中 李素芬教師
10:30-10:40	休息		小港團隊
10:40-12:40	國小學生國語文學習發展與實務(2) 國小學生英語文學習發展與實務(2) 國小學生數學學習發展與實務(2) (各科上課地點同上節課)	國中學生國語文學習發展與實務(2) 國中學生英語文學習發展與實務(2) 國中學生數學學習發展與實務(2) (各科上課地點同上節課)	安招國小 陳俐伶主任 瑞興國小 宋育群主任 陽明國小 邱雅翎老師 鳳翔國中 王慧君主任 退休主任 林興壽主任 五福國中 李素芬教師
12:40-13:30	午餐		小港團隊

13:30-15:30	國小國語文補救教學教材教法(2) 國小數學補救教學教材教法(2) 國小英語文補救教學教材教法(2) (各科上課地點同上節課)	國中國語文補救教學教材教法(2) 國中數學補救教學教材教法(2) 國中英語文補救教學教材教法(2) (各科上課地點同上節課)	安招國小 陳俐伶主任 退休教師 洪雪芬老師 退休教師 蘇淑英老師 鳳翔國中 王慧君主任 退休主任 林興壽主任 五福國中 李素芬教師
15:30-15:40	休息		小港團隊
15:40-17:40	國小國語文補救教學教材教法(2) 國小數學補救教學教材教法(2) 國小英語文補救教學教材教法(2) (各科上課地點同上節課)	國中國語文補救教學教材教法(2) 國中數學補救教學教材教法(2) 國中英語文補救教學教材教法(2) (各科上課地點同上節課)	安招國小 陳俐伶主任 退休教師 洪雪芬老師 退休教師 蘇淑英老師 鳳翔國中 王慧君主任 退休主任 林興壽主任 五福國中 李素芬教師
17:40	第二天課程結束(18 小時)		小港團隊

【18 小時】 第三天： 110 年 1 月 26 日(星期二)

時間/組別	內容		主持人/講師
	國小組	國中組	
08:00-08:30	報到(各科上課地點)		小港團隊

08:30-10:30	國小國語文補救教學策略(2) 國小英語科補救教學策略(2) 國小數學科補救教學策略(2) (國語文-北辰 4 樓綜合教室) (數學-北辰 5 樓視聽教室) (英語文-北辰 4 樓語言教室二)	國中國語文補救教學策略(2) 國中英語科補救教學策略(2) 國中數學科補救教學策略(2) (國語文-東君 4 樓 112 教室) (數學-東君 3 樓 101 教室) (英語文-北辰 4 樓語言教室一)	安招國小 陳俐伶主任 退休教師 洪雪芬老師 四維國小 何佳真老師 鳳翔國中 王慧君主任 退休主任 林興壽主任 五福國中 李素芬教師
10:30-10:40	休息		小港團隊
10:40-12:40	國小國語文補救教學策略(2) 國小英語科補救教學策略(2) 國小數學科補救教學策略(2) (各科上課地點同上節課)	國中國語文補救教學策略(2) 國中英語科補救教學策略(2) 國中數學科補救教學策略(2) (各科上課地點同上節課)	安招國小 陳俐伶主任 退休教師 洪雪芬老師 四維國小 何佳真老師 鳳翔國中 王慧君主任 退休主任 林興壽主任 五福國中 李素芬教師
12:40	第三天課程結束(18 小時)		小港團隊

玖、研習經費：辦理本項活動所需經費，由本方案整體行政計畫相關經費支應；
詳如經費概算表(如附件)。

拾、參加學員請準時出席研習，並遵守研習相關規定。若學員違規情節重大者，
主辦單位得將學員研習表現情形告知服務學校。

拾壹、全程參加研習之學員核發研習時數及證書：**(恕不提供現場報名！)**

- (一) 本市未取得本項知能且具有高級中學以下學校合格教師證之教師：8 小時。
- (二) 本市未取得高級中學以下學校合格教師證之教師、儲備教師、大學在學生（大二以上）及其他社會人士：18 小時。
- (三) 參加研習之學員應依課程時間上課，遲到逾 15 分鐘則該堂課時數不予計算。
- (四)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於 108 年度調整學習扶助職前研習內容，本次為調整後課程內容之研習，若持未調整課程之研習時數證明者，則須重新參加研習。已完成研習且取得證書者，毋須再報名。

拾貳、其他注意事項：

- 一、研習會場配合環保政策不提供紙杯，請與會人員自行攜帶環保杯。
- 二、本校停車位有限，參加學員可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前來，小港國中交通路線圖如附件一。

三、聯絡人：學習扶助資源中心（小港國中）專責人員林雅玲小姐，電話：
07-8215929#440。

拾參、承辦本活動之相關業務有功人員，依「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予以敘獎。

拾肆、本計畫所列之課程內容為暫列，應依教育部最近推展重點項目而調整。

拾伍、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高雄市小港國中交通位置圖



交通資訊

1. 捷運：捷運紅線至 R4A 站（草衙站）於 1 號出口轉搭 R6（紅 6）接駁公車至小港國中站下車。
2. 汽車：國道 1 號(南下)往機場方向→靠左行中山四路→平和東路右轉→平和南路左轉
3. 機車：中山四路(往機場方向)→平和東路右轉→平和南路左轉
4. 公車：214、12、30、62、69 至小港公車站下車，步行約 5 分鐘可達小港國中。

停車資訊

1. 汽車：可至小港 1 號公園停車
2. 機車：可停至本校中庭